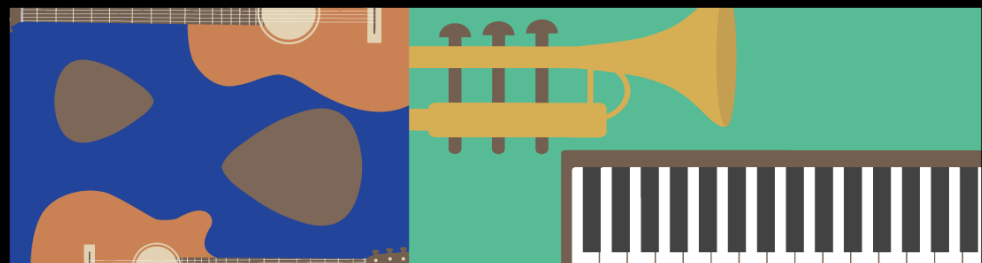


# 說明會日期 10/12

# OPEN LAB

**承辦單位：敦煌樂器**

# 活動 簡章



# Contents



## 活動說明

- 活動宗旨
- 活動對象

## 活動規範

- 入選單位規範

## 報名方式

- 報名文件
- 檔案格式說明
- 活動時程表
- 評分機制

## 聲明條款

- 注意事項及聲明條款
-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聲明

# 活動宗旨

- 為促進音樂人才發源之地-學生音樂組織與社團，於初入展演與辦理活動，不受龐大場地與硬體支出重壓，而框限演出籌備與活動創意發展，故運用本中心既有資源，在展演上提供場域與硬體，直接促進學生族群於本中心場域的演出，以期達成國內音樂產業基礎人才，與本中心場館公開演出之媒合。
- 開放北流的展演空間，同時提供基礎硬體，使身為未來音樂人搖籃的學生表演組織與社團，將創造力投注於規劃活動，並全力以赴籌備演出，產生世代的交互與能量延續，讓一切展演在此發生。

# 活動對象

- 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生音樂性質社團 & 單位。
- 參選方式：
  1. 由學生單位線上填寫申請表，並繳交審核文件。
  2. 跨校聯合演出，由其中一校做為代表申請即可，同校不同單位與活動亦可報名。
  3. 申請單位入選後需提供在學證明。
  4. 申請單位入選後需提供校方公文或家長代表，承認組織與演出正當性。

# 入選單位規範

- 通過本活動徵選之入選學生活動（以下統稱入選單位），需遵守以下規範：

## (1) 場地與檔期

### 1. 場地使用包含：

- 場館空間及廠務設備
- 硬體設備之舞台、電動桁架、350吋LED 螢幕含訊號分配器
- 場地清潔與民生垃圾清運。\*不包含大型垃圾、工程垃圾及特效垃圾(ex:木板、地毯、花籃等)

### 2. 使用時間需包含進撤場、場地復原及清潔時間。

### 3. 本中心禁止使用舞台特效煙火、明火、高空煙火等，任何危及本中心與活動現場人員安全之行爲。

### 4. 本中心提供基本電力，未經同意，入選單位不得私自外接用電或架設相關器材。

### 5. 活動內容不得違反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亦不得涉及政治議題或宗教佈教。倘實際辦理情形與申請活動內容不符，本中心得要求立即中止活動並沒收保證金。

# 入選單位規範

6. 入選單位使用本中心場域期間，不得以任何方式將場地或其他任何部分轉租、轉借、分借予第三人，違反者，本中心得中止活動，且如有任何本中心財產損害事宜，入選單位應負相關責任。
7. 本活動共計10檔期，入選單位使用以單日活動計算，使用時間為10：00-22：00，入選單位需於報名申請時依此時間選訂演出日期排序。
  - 11/05（六）、11/06（日）      · 12/03（六）、12/04（日）      · 12/17（六）、12/18（日）
  - 11/26（六）、11/27（日）      · 12/10（六）、12/11（日）

## (2) 觀眾與售票

1. 入選單位享本中心Open Lab活動待遇之餘，於本活動之下獨自舉辦之演出，單場需達成以下觀眾數量規範（不含演出者與活動工作人員）：
  - 無售票：觀眾人數  $\geq 50$  人次      · 有售票：觀眾人數  $\geq 30$  人次如未達成上述標準，需於該演出活動結束後14天內依據『臺北流行音樂中心Live House D租用辦法』之內容，繳納使用時段之場地租用費。



# 入選單位規範

2. 入選單位舉辦之演出活動，無特別規範售票行為，若具備售票與贊助等商業、營利性質行為時，由入選單位自行負擔其交易、著作權等一切法律規範之申請與授權，以及一切財物保管。
3. 入選單位活動無論售票與否，為尊重及保障產業之音樂人權益，除演出曲目全數為自行創作者外，依照著作權法相關規範，皆需自負音樂著作公開演出之授權與繳費事宜，最晚於活動演出日七天前，提交取得授權之核可與收據文件，以資證明公開演出之正當性。未於期限內繳交相關文件，也未敘明理由及補交時間者，本中心得終止活動。（[音樂著作集管單位](#)）

## (3) 燈光音響設備（詳附件1）

1. 入選單位享有之硬體服務，含燈光、音響、收音等器材，及技術人員服務。
2. 入選單位可依照自身演出需求，與硬體器材提供之『敦煌樂器有限公司』協調實際內容，有其器材增設、替換等超出清單詳列之項目者，皆由入選單位自負相關費用。

# 入選單位規範

## (4) 簽約與繳費

1. 通過活動徵選之申請單位，應於『入選說明會』前（含）完成簽約。
2. 保證金新台幣兩萬元整，需於入選通知後 14 日內繳納。繳款作業逾期未完成者，視同放棄資格。
3. 保證金於活動結束後，經本中心確認申請單位無違反本辦法及契約相關規定，且相關費用繳清，無待解決事項，申請單位即可申請無息退還。
4. 僅接受銀行匯款或電匯，帳戶如下：（敦煌：代收與退還）  
銀行名稱：台北富邦銀行 南京東路分行  
銀行代號：012  
匯款帳號：307-102-605-304  
帳戶名稱：敦煌樂器有限公司
5. 入選單位請於匯款後，將匯款單據或轉帳證明以電子郵件通知承辦單位（敦煌），並妥善保管相關證明以供核對確認。＊非此活動入選或參與學生單位，仍可依演出活動與需求，自行申請本中心Livehouse D場地租借使用，且凡具備在學證明，檢具資料經本中心同意後，皆享有場租五折之優惠。（[詳細租借辦法](#)）



# 報名文件

## 活動 規劃

- 含活動名稱、包含活動名稱、演出學校名單、活動主題、活動內容、歌單等……，完整活動計畫書。

## 視覺 設計

- 活動海報or視覺設計。

## 加分 資料

- 推薦書：校方、師長、校外音樂師資、音樂人推薦。

## 其他 資料

- 學生單位經營之社群平台資料([參考頁12](#))：
  1. 轉發此活動於北流發布之「報名貼文」於限時動態，並提供限時動態洞察報告
  2. 社群粉絲數(以上兩項以截圖形式提供即可)
- 學生身份佐證 (於入選後提供)：
  1. 同第一項『活動企劃書』演出人員名單之所有學生身份證明。
  2. 高中職學生若未成年需提供校方公文，與至少一位家長代表以利簽署合約。

# 檔案格式說明

## 檔案 格式

- 註1：請將PPT或WORD檔轉成PDF
- 註2：視覺文件請繳交jpg格式
- 註3：必繳文件統一上傳至該單位之雲端，於Google報名表單最後填寫該「雲端資料夾連結」即可。

# 活動時程表

- 時程表

---

即日起開放線上報名至 2022.09.30 (五)

『報名期間』▶ 8月上旬~9月下旬

『評選&說明會』▶ 9月中旬~10月上旬

『入選學生宣傳期』▶ 10月上旬~10月下旬

『入選學生活動期間』▶ 11月上旬~12月中旬

- 入選說明會 (爲維護入選單位權益，請務必參加)

---

『日期』▶ 2022.10.12 (三)

『地點』▶ 北流Livehouse D

『時間』▶ 18:00 ~ 19:30

\*主要目的供入選單位認識演出環境，與解說場域使用注意事項，同時最終確認活動內容與規範。參與說明會若需申請公假可事先提出，由本中心提供相關證明。

# 評分機制

\* 依審查標準，評選出報名單位評比「前十名」為入選單位！[\(返回頁9\)](#)





# 注意事項及聲明條款

- 「Open Lab」(以下簡稱本活動)。主辦單位「臺北流行音樂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報名單位」係指包含報名代表及其團隊其他報名人之集合總稱。「報名代表」係指代表所屬報名單位進行報名之人。「報名人」係指參加本活動之人。「活動企劃書」、「演出影片」、「活動視覺」係指報名單位為供本中心審核是否予以錄取參加本活動所提供之自行創作之作品。
- 報名單位應擔保就其提供予本中心之相關資料均擁有完整、合法的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源之權利，絕無侵害他人權利(包含但不限於智慧財產權、人格權、肖像權及隱私權等)或違反法令之情事。凡有誇大、仿冒、抄襲、不實、引人錯誤或侵害他人之權利或其他違法情事，請勿提送參加。如有違反之虞，本中心得立即移除相關內容，並取消參加資格，並得由本中心公佈之，倘若因此致本中心受有任何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訴訟費)，由報名人自負一切責任，概與本中心無關。
- 本中心將於本活動舉行期間進行拍照及錄影，報名人同意並授權本中心將報名人參與本活動之情形(包含其肖像)進行拍照及錄影，且同意無償、永久、全球授權本中心將含有報名人肖像之照片(攝影著作)及錄影(視聽著作)，



# 注意事項及聲明條款

以重製、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公開展示、發行、公開發表等方式使用於工作(業務)報告、平面、影音或網路宣傳等用途。報名人理解上述含有報名人肖像之攝影著作及視聽著作，由本中心自始單獨享有完整之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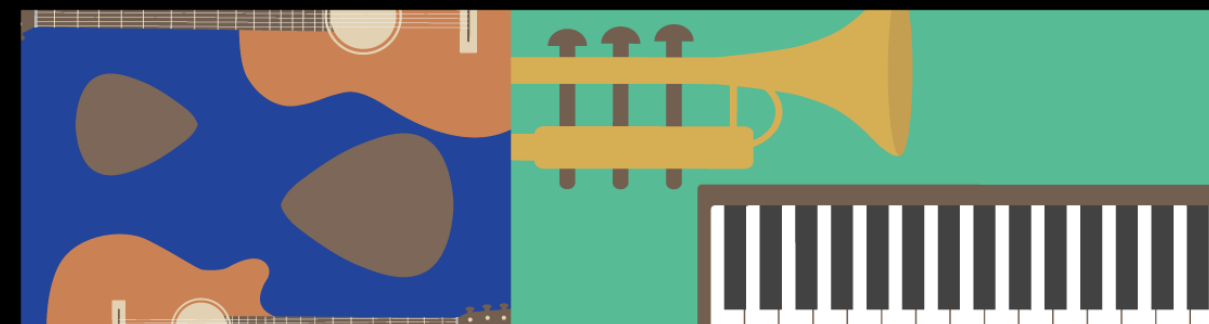
- 報名單位之「活動企劃書」、「演出影片」、「活動視覺」，其著作權屬於報名單位，惟報名人同意並授權，本中心始得對錄取參加本活動之內容可進行重製。報名人同意將其內容、於本活動期間提出之創作內容/創作作品，無償、永久、全球授權本中心，以重製、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公開展示、發行、公開發表等方式使用於工作(業務)報告、平面、影音或網路宣傳等用途，並承諾對本中心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 報名代表於報名表單勾選「同意」時，表示報名代表確認以下內容：
  1. 報名人皆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注意事項及聲明條款之所有內容。
  2. 接受本中心日後就本注意事項及聲明條款所為之更新。
-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保有活動最終解釋權。

# 個人資料搜集告知事項聲明

- 關於本中心為辦理本活動而蒐集、處理及利用報名人的個人資料，以下事項請報名人加以閱讀！
  - (1) 蒐集之目的：活動報名及參與者之身分確認、聯絡通知、活動推廣/宣傳及成果展示、統計、研究。
  - (2) 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年齡、性別、出生年月日、國籍、學歷、職業、服務機構、職稱、電話號碼、地址、電子郵件地址、身分證統一證號。
  -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上述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
    2. 地區：本中心辦理業務之相關地區、委外機構所在之地區、為達成處理及利用目的，所必須使用之相關地區。
    3. 對象：本中心。
    4. 方式：紙本、電子文件、電話、傳真、網路、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方式之利用。

# 個人資料搜集告知事項聲明

- (4)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報名人就本中心保有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1. 查詢、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本中心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2. 請求補充或更正，惟報名者應向本中心為適當之釋明。
  3.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惟本中心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報名者的請求為之。
- (5) 報名者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報名者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中心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報名者相關服務或無法通過報名者之報名申請。
- (6) 告知事項之諮詢：若您同意本中心蒐集、處理及使用報名人的個人資料，請於線上報名表單點選同意。如對本活動之個資處理有相關問題，請洽本中心林先生(02-27886620分機8328)。
- (7) 報名代表於報名表單勾選「同意」時，表示報名代表確認：報名人皆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聲明之所有內容。接受本中心日後就本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聲明所為之更新。



# OPEN LAB



Live House D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報名相關問題請洽

敦煌樂器有限公司 賴小姐 [cust@xz.com.tw](mailto:cust@xz.com.tw)

(02)2506-0066 分機 2511

( 周一至周五 10:00 - 19:00 )

指導單位 台北市文化局

主辦單位  TAIPEI MUSIC CENTER  
台北流行音樂中心

承辦單位 敦煌樂器